臨床試驗藥品管理費收費標準作業流程圖

臨床試驗負責總藥師確認費用及填寫日計表（一式三聯）

（與新藥申請單之單據相同，可至保管股請領）

人體試驗委託機構(CRO)或廠商繳交費用至出納組，出納組開立發票，日計表上註明發票號碼。日計表第一聯及第二聯存於出納組及會計組，第三聯送回臨床試驗藥品管理中心(藥事資源組)

臨床試驗負責總藥師將日計表第三聯黏貼於簽呈背面，轉給會計

日計表上註明人體試驗委託機構(CRO)或廠商名稱、藥品名稱、臨床試驗案號、金額及承辦藥師姓名。(若為票據，日計表上應註明XX銀行、XX分行、支票號碼、支票日期)

人體試驗委託機構(CRO)或廠商與臨床試驗負責總藥師聯絡，依照「臨床試驗藥品管理費收費標準單」預估臨床試驗藥品管理費

人體試驗委託機構(CRO)或廠商同意預估費用後，於試驗案正式開始前繳費

2017.12.20 修訂